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花蓮縣卓溪鄉公所 函

地址：98249花蓮縣卓溪鄉卓溪村中正67號

承辦人：蘇春喜

電話：03-8883118#515

電子信箱：she@mail.zhuo-x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東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6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卓鄉社字第113001049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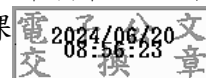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376506100A_1130002567_ATTACH1、376506100A_1130002567_ATTACH2、
376506100A_1130002567_ATTACH3、376506100A_1130002567_ATTACH4、
376506100A_1130002567_ATTACH5 (376556200A_1130010494_ATTACH1.pdf、
376556200A_1130010494_ATTACH2.pdf、376556200A_1130010494_ATTACH3.pdf、
376556200A_1130010494_ATTACH4.pdf、376556200A_1130010494_ATTACH5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所制定「花蓮縣卓溪鄉急難救助自治條例」公告、
令、總說明、逐條說明及全部條文各乙份，請惠予協助公
告周知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「地方制度法」第20條暨花蓮縣卓溪鄉民代表會第22
屆第3次定期會議決通過辦理(113年6月7日卓鄉代字第
1130000465號函)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（含各直轄市及金門、連江兩縣）、全國各鄉鎮市區公所

副本：花蓮縣卓溪鄉民代表會、本鄉各村辦公處、本所社會課



社會處

收文:113/06/20



1130137586

有附件